歷史與空間

# 土炕的思念

■戴永夏

或許因吹電扇受了涼，抑或因搬運重物扭了筋，這些天來左臂、左背一直痛個不停。求醫問藥，也難覓良方。唯一可行的是經常活動和天天烤電，但收效也並不大。這不由得使我懷念家鄉的土炕來。若能重返故里，再睡到那慈母懷抱般的熱炕上，舒舒筋骨，暖暖周身，也許這點病痛，早就「煙消雲散」了。

睡土炕在我國南方比較少見，當代人對它更為陌生。但它卻是北方廣大地區自古已有之的風俗。考其源，可以追溯到一千六七百年前的晉代。《晉書．楊軻傳》中就有「常臥土床（即土炕），覆以布被，裸寢其中」的記述。不過那時土炕的樣子，文中語焉不詳。土炕演變為下有孔道、可燒火取暖的「火炕」，據載是在宋代。《三朝北盟會編》一書中寫道：「環屋為土床，熾火其下，而寢室起居其上，謂之炕，以取其暖。」由於它的取暖功能十分明顯，又方便實用，所以過去土炕不但在普通百姓家相當普及，即使在鐘鳴鼎食之家的高屋華堂裡，它也常佔有一席之地。清人汪啟淑在《水曹清暇錄》裡寫道：「燕地苦寒，冬時比戶皆臥熱炕，西山之煤價不甚昂，頗獲利濟。」這說明在清代，北京人普遍用火炕取暖。古典小說《紅樓夢》中，也有多處寫到榮國府中的「火炕」。一些睡過土炕的詩人對土炕更是情有獨鍾，曾寫詩讚美道：「地爐規玲瓏，火穴通深幽。長舒兩腳睡，暖律初回鄒。門前三尺雪，鼻息方鼾鼾 ……」（金．趙秉文：《夜臥炕暖》）；「三入三出熱已偏，美哉衾枕皆溫如……美滿飽得雙喜乍，一夢不知游華胥」（清．方朔：《暖炕詩》）……他們生動逼真地寫出了睡土炕的舒適與愜意，把睡土炕視為難得的享受。

隨着生活方式的變化，至現當代，睡土炕的習俗已從許多地方淡出。然而在我們膠東的一些農村，它卻一直延續至今。一般農家，正房的兩邊壘着鍋灶，鍋灶的灶膛直通隔壁居室的土炕。那長方形的土炕高二尺許，三面接牆，全是土坯（塱）砌成。炕內煙道盤曲，一端連着灶膛，一端直通牆壁中的煙筒。當灶膛內燒火做飯時，煙火便通過彎曲的煙道，給土炕加熱。即使灶膛內熄了火，炕塱吸收的熱量仍經久不散。睡在這鋪有乾草和葦席的土炕上，用不着多少鋪蓋，也會通體溫暖，舒舒坦坦。尤其寒冬臘月，北風呼嘯，大雪紛飛，躺在這暖烘烘的熱炕上，便有一種特殊的幸福感和安全感。難怪當地農民在「翻身」後，把幸福生活概括為「五畝良田一頭牛，老婆孩子熱炕頭」。「熱炕頭」竟成了樸實農民的幸福追求目標，成了他們心目中舒適安定生活的重要組成部分！

與那些現代化的床具相比，土炕顯得既陋又土。但它土得坦蕩，土得真純，土得可敬可愛。它似乎生就一副菩薩心腸，既能包容大千，又能體貼入微；既能扶正祛邪，又能調理陰陽，總是默默無聞地為貧苦的農民療病健身。

過去的農村缺醫少藥，鄉民們生了病，多用偏方土法治療，「睡土炕」便是療病的土法之一。記得我們幼時，一遇肚子疼，大人便不假思索地說：「到熱炕頭上趴趴去！」我們順從地在熱炕上趴下，只覺一股暖流流遍全身，肚子裡頓覺暖融融的，像有一隻無形的大手，盡把肚內的寒氣驅盡。不一會，肚子便不疼了，我們又蹦蹦跳跳地撒歡去了……有時傷風、感冒，也不用（也無條件）打針吃藥。一碗熱辣辣的薑湯喝下去，再躺到熱炕上蒙頭髮汗……一覺醒來，頭不痛了，燒也退了，比什麼樣的「靈丹妙藥」都靈驗！至於腰酸背痛，手腳麻木等病症，常睡土炕也能收到療治的奇效。鄉下人風裡雨裡、泥裡水裡地終日忙碌，患腰腿痛的人卻比城裡人少得多。這在很大程度上要歸功於土炕的「恩澤」。

在達官貴人眼中，土炕難入「大雅」之列。但對尋常百姓來說，土炕還是親友歡聚暢敘、交流和聯絡感情的地方。在我們家鄉，以前招待客人，主人總是熱情地把客人讓到炕上：「快脫了鞋上炕，暖和暖和……」客人也順從地脫鞋上炕，老僧入定般地盤腿而坐。不多時，主人便在炕上放好杯盤，擺上煙茶，端來酒菜。一杯薄酒下肚，主客間便天南地北，海闊天空，侃侃而談。裊裊煙霧中，或屈指數年景，或「把酒話桑麻」……此時土炕所承載的，是濃濃的鄉情，親情，手足情……若是冬閒時節，熒熒燈火剛剛把夜色點亮，三五成群的女伴們便聚在一起，偎在炕上，納鞋底，剪窗花，繡荷包……一邊做着針線活，一邊暢開心扉，娓娓談心。或暢談朦朧的理想，或交流人生的感悟，或剖露心底的秘密……款款溫語，琅琅笑聲，交織成融融的暖流，使這冬日的小屋裡充滿濃濃的春意。此時的土炕，又承載着農家少女純真的愛，美好的情……

當然，隨着社會的發展，土炕也不可避免地要漸被淘汰，即使在農村也難倖免。取而代之的是價格不菲、各式各樣的席夢思、鋼絲床……這也是社會進步的一個明顯標誌。然而我總感到，人們在享受現代「舒服」的同時，卻不應忘記那雖然粗鄙簡陋卻世世代代給人以溫暖、予人以厚愛的土炕，更不要丟掉那默默無聞地無私奉獻、扶危濟困的「土炕精神」。一個人多些這種精神，靈魂會進一步淨化，品格會更加高尚；社會多些這種精神，將更加風清氣正，和諧美好！

■我國北方農家常見的土炕。 網上圖片

亦有可聞

■青絲

# 茴香的境界

中國的飲食文化發達，各地的菜式能呈現出不同的色香味形，除了良庖充滿想像力的烹飪塑造，人們對於各式香料得心應手的使用，也是烹調的藝術之一。尤其是烹飪一些腥膻味重的食物，運用香料化解腥膻、同時激發食物固有的味道，是極為重要的一環。如在烹煮豬腰的時候添入茴香，不僅膻氣全無，豬腰還浸染了茴香特有的辛香且略具清甜的氣息，口感變得更為誘人，從而烙上了鮮明的印記。

茴香有大小之分，大茴香即八角，人們通常所說的茴香為小茴香，是一種氣味芳香的草本植物，除了果實為傳統香料，莖葉也是味道芳辛，可入饌為食。據說「茴香」一名的來源，是指其能將肉食的膻氣，轉化為馥郁的濃香，故而得名。此外也因茴香有音諧「回鄉」之喻，很容易勾起他人對於故鄉的思念。宋人的《鐵圍山叢談》載，靖康之難後，宋徽宗被金人擄至北方，不知宋境內的消息。某天徽宗想要御手親製羹湯，讓僕從到街市上買茴香，僕從在街上隨便撿了一張黃紙包裹茴香拿回來，徽宗打開一看，竟然是建炎赦書，由此知道兒子康王趙構已經登基。徽宗非常高興，以為天意如此，預示他回鄉有望。至於這段稗官野史是否可信暫且不論，但從中可知，宋人對於茴香的使用，就已經很普遍了。

茴香在南方的鄉村，是很常見的植物，也是很受主婦歡迎的調料和菜蔬。柳絮紛飛的時節，人們把茴香的嫩葉嫩莖掐下來，拍幾粒蒜子，用香醋醃漬，再澆上一勺紅辣椒油拌勻，做成清香爽口的涼拌菜，吃過許久，口腔仍是餘香不絕。到了茴香結籽的時候，喜歡喝兩杯的人，就把新採下來的茴香籽加上桂皮和冰糖，熬成濃汁，然後兑入烈酒，做成的茴香酒據說有開胃氣、治心腹痛的功效。若是想打牙祭，人們就從塘裡撈幾條鯽魚，用油煎至乾香，加上茴香一起燜，比用普通作料做的魚，味道感受更為豐富。

不過，最妙的還是用茴香葉做包子。人們把茴香的嫩葉嫩莖洗淨，用沸水焯一遍，混和鮮肉一起絞成包子餡，茴香的份量不能太多，以免把肉的鮮味完全遮蓋住。當蒸好的包子剛端上來時，茴香就像一個臥底，不事張揚，悄悄代言着包子的內涵。及至咬開後稍一咀嚼，那股芳香辛烈的氣息，就會瞬間爆發，像是春天的花朵完全在舌尖綻放開來。而用茴香葉包餃子，味道有相似的地方，又有自己的獨到之處，汁香，肉嫩，滋味豐富。尤其是夏天吃，最為提神醒胃，暑氣也是一掃而光。平淡無奇的日子，因有了茴香的助味，也變得多姿多彩、有滋有味起來。

古語云：「凡物留不盡之意則用裕。」意蘊悠長、應用廣泛的茴香，詮釋的就是這種看似尋常、實則幽深微妙的飲食境界。

古今講台

■吳羊璧

# 七夕的星空

八月廿三日，今年的農曆正是七月初七，七夕。傳說中，天上的牛郎織女七夕相會。

天上的事也如人間的事。牛郎織女七夕相會，人們也為牛郎織女高興。

手頭常放着一本《唐詩三百首》。裡面有一首《秋夕》絕句，寫的就是牛郎織女：「銀燭秋光冷畫屏，輕羅小扇撲流螢。天街夜色涼如水，臥看牽牛織女星。」這首詩寫的七夕情景，很令人嚮往。在涼如水的七夕之夜，在空曠的地方臥看牽牛織女星。在香港這樣的大城市，這種情趣是不容易領略得到的。哪裡去找到這樣清靜悠閒的地方呢？

天上的這一對愛侶，是牛郎，是織女，男耕女織，都是農業社會的特徵。中國是個農耕古國，也可見這些可愛的傳說，來歷很古了。

香港到處都是高樓大廈。我住的地方也是，最高的一層是三十多層（在香港不算很高），住在最高一層的人們也許可以走上天台，仰觀一下天上的星辰，不過，不知道他們有沒有這個興趣，走上天台去看星星。

住在大城市的人們，把天上的星辰忘了，把夜裡仰觀星星的興趣也忘了。

這首詩的第二句：「輕羅小扇撲流螢」，還引起我的一個小回憶。在香港的郊區，我住過一段日子，在一個晚上，見到螢火蟲。在我來說，是一件很難得的驚喜。

螢火蟲，夜夜紅。農村的人不會覺得難見到，但那一晚我見到時，覺得是驚喜的。多麼美，在幽暗的夜裡，這樣一團小火光在飛動，實在很美觀。

螢火蟲，是有來頭的，是昆蟲中的一個重要種類。牠的尾端具有發光器，會現燐光。發光器中的細胞，有一種可燃物，支氣管輸入了氧氣，就能使牠發光。

小小的螢火蟲身上，有一種構造，遇上氧氣，就會發出燐光。世界上的生物就有各種各樣的本能，小小的螢火蟲，竟會發出光來，這太奇妙了。如果身體巨大的動物也能發光，那就真是奇景了。不過在互相捕食的動物世界中，大家都要使自己隱伏，不要惹眼。大約因此，身體大的動物似乎是沒有甚麼會發光的。但是，小小的螢火蟲發光，是為了甚麼呢？

螢火蟲為什麼會發光？為什麼要發光？昆蟲學者也許覺得很容易解答，我是解答不來的，只是好奇，想問。

螢火蟲在夜裡活動，到處黑暗，也許因此牠要發光。這個答案很容易首先想到，但是我馬上又反駁自己，許多昆蟲都在黑暗中活動，沒有甚麼困難，只有螢火蟲發光。那牠是為了什麼呢？是想讓同伴們知道自己在哪裡呢，還是要吸引甚麼？螢火蟲不會為發光而發光的。

「輕羅小扇撲流螢」，螢火蟲自然不會是為了惹人來用小扇撲牠的。但是牠應該有牠的理由，只是此刻我沒有法子知道罷了。

好吧，就讓這個問題擱在那裡吧。

七夕這個晚上，人們或者臥看牽牛織女星，小孩子也許拿輕羅小扇撲流螢。這是很美好的生活情趣。不過，在大城市裡，這種情趣大概不存在了。大城市裡，人們夜間開了電燈，照樣進行各種活動，都忘了美麗的星空，忘了拿小扇撲流螢的情趣。如果此夕我想走出去望望星空，坐了電梯，出了門口，到了街上，仰頭一望，連星空都只是窄窄的一小片子，也許只能見到很少的星星。

畫中有話

近日，內地某電視台一檔鑒寶節目掀起風波，有瓷器專家指，節目中所砸「贗品」多為真品，且不乏珍品。後經文物部門證實砸掉的都是贗品。 圖、文：張小板

心靈驛站

# 周莊的阿婆茶

■吳鳳珍

由於畫家陳逸飛的一幅油畫《故鄉的回憶》中的一座周莊的雙橋，讓這周莊小鎮着實的紅了起來。

在周莊不僅有雙橋等小巧玲瓏的美景令人流連忘返，還有好些鄉土氣息濃厚的習俗讓人回味無窮——譬如阿婆茶。

阿婆茶並非指茶葉的名稱，而是喝茶者的身份，是一種茶會，以茶聚會。是上點年紀的老阿婆們在工餘之暇大家聚在一起喝喝茶、談談家常的。這名稱夠鄉土味的，凡事俗到了極致反倒有些雅意了。

這水鄉小鎮上的阿婆們有個喝集體茶的習俗。自由結合，如阿慶嫂唱的那樣「來的都是客」，來者不拒。一般一張八仙桌，人多時來個雙拼八仙桌可也。有人抱個寶寶來，也有人手裡正在編絨線。

是休閒，是無主題的隨便瞎聊，故毋須一本正經，在這兒可以一切隨便。而味道就在這個隨便裡！

桌上的茶食一般是四盤，全是農副產品自己加工而成的。誰家有什麼消閒果子盛兩盤來，其中一盤鹹菜梗是主要的，餘則隨便什麼都行：有腌嫩薑芽；腌萵苣筍（曬得半乾，如小青蛇，故名小青蛇）有曬過的毛豆莢乾等等，莫不以農副產品為原料，而經自己加工而成的。盆盆都透着一股濃厚的鄉土氣。

且說那毛豆莢乾，我不僅對它熟悉，還有感情的。是我娘年年弄的大人小孩吃的最好的消閒食品及父親的下酒菜。農曆八月半左右是稻熟毛豆上市的時候，挑闊板毛豆一買就十斤，加鹽煮熟後攤開曬乾即成。與城裡高檔些的燻青豆不同的是毛豆莢乾體積大，需自己剝。周莊的阿婆們最喜歡坐在那兒，一人抓一把自己剝：她們剝出了生活的情趣，也剝出了身心的真休閒，從而達到了心靈的澄淨與寧靜。細細嚼，慢慢地品，品出了這簡單烹製豆兒的真味——香、甜、鮮！這剝的本身就是一種極妙的消遣，味在其中。所以有人寧可剝花生吃（破頭小花生更香），而不大欣賞吃花生米。

過去的文人常自詡咬得菜根香，其實周莊的阿婆們更懂得這菜根的真味。她們把這盤腌菜梗當作主要的茶食者，這便是證明。她們有一雙巧手，故並不一定得在腌菜缸裡腌，連那細頸的酒瓶裡也能腌上几棵菜的。有趣的是她們把它們不僅視為正宗的主要茶食，且還放進任何店裡去賣。一瓶瓶陳列在沿街的櫃枱上——透明的玻璃瓶裡幾棵生青碧綠的菜梗，有的頭上還頂着一朵嫩黃的菜花，是商品、更是絕妙的裝飾，煞是生動養眼！那是周莊一道與眾不同的鄉土風景線呢！這菜梗有些兒脆，耐嚼，細品之下倒也能品出絲絲的甜味來。

這些自己加工的天然農副產品，毋須擔憂會有甲醛等物的污染，盡可放心地去吃。

茶桌邊的阿婆們人手一根菜梗，在少齒的嘴裡努啊努地啃着，努得津津有味，也努出了人生的真諦！那模樣兒令人忍俊不禁。

她們也關心國家大事——早已過了言論禁錮的年代了，於是，國事、家事、身邊事，尤其是小鎮的舊事與新聞。她們能談得恣意汪洋、無拘無束、縱橫捭闔、海闊天空。毋須擔心甚麼政治風險，確確實實的「自由談」。當曾經失去過自由談的情況後，更體味出了真正的自由談也是一種享受，一種境界、一種情趣！從她們的情態看，她們滿足而又瀟灑！

水是周莊水，茶葉隨便（茶客之意不在茶也）。清茶一杯，多少往來事，都在這隨便的談笑中！

■陳逸飛作品《故鄉的回憶》 網上圖片

古典瞬間

■廖楚強

# 子固能詩

宋僧惠洪所撰《冷齋夜話》，說宋人彭淵材自稱「平生有五可恨：一恨鰣魚多骨，二恨金桔太酸，三恨蕙菜性冷，四恨海棠無香，五恨曾子固不能詩。」

彭淵材這段話，當然是屬於茶餘飯後的「趣談」，不足為史家所取，但是其中所謂「曾子固不能詩」，確也代表了古人詩論的一派流風，造成了幾百年來文壇的一個「錯案」。

曾子固，即曾鞏，為唐宋八大家之一，由於他的散文名氣太大，因此掩蓋了他在詩詞方面的聲望，有些人只看他的文，不讀他的詩，因此產生了對他詩詞創作的片面理解，所謂「曾子固不能詩」，其實也不是彭淵材所首創，而最早貶低曾子固詩詞價值的人，恰恰是曾子固自己的門徒秦觀和陳師道，如秦觀說過：「曾子固以文名天下，而有韻者輒不工。」此之「有韻者」，就是指詩，「不工」，就是說詩做得不好，此論一出，學舌者就跟着來了；至於彭淵材就乾脆說「曾子固不能詩」了。

曾子固流傳下來的作品，所能見到的，主要是集中在《元豐類稿》之中，而《元豐類稿》中所保存下來的詩，就有四百多首，細讀這些詩稿，平心而論，曾子固不但能詩，而且其詩在北宋時期獨樹一幟，自有其高妙之處，許多在散文中不便表露的感情，而在曾子固的詩作中表達出來了。曾子固一生坎坷，逆境多於順境，心中憂鬱憤懣之情，以及光明磊落的氣度，在他的許多詩作中表現得十分深刻。「密竹娟娟數十莖，旱天瀟灑有高情。風吹已送煩心醒，雨洗還供遠眼清。新筍巧穿苔石去，碎陰微破粉牆生。應須萬物冰霜後，來看琅玕色轉明。」（《南軒街》）這是一首寓意深遠、格調高雅的詩，曾子固能巧妙的用「密竹」的形象，來比喻身處險惡的北宋政治氣候中的一群正直的知識分子的高貴品質，他對自己的理想和奮鬥的目標，是充滿着信心的。所以在詩的最後二句是「應須萬物冰霜後，來看琅玕色轉明。」

首先貶低曾子固詩作價值的秦觀，眾所周知是以寫婉約柔情的「女郎詩」着稱的詩人。這種詩風，和曾子固的書生報國的男子漢大丈夫的風度當然是格格不入的。所以我們理解曾子固之詩，必須首先理解他的「陽剛之氣」。

曾子固運用「現實主義」的創作手法，寫下了不少名篇佳作，如《追租》一詩，是反映社會矛盾，表達對貧苦農民深切同情的呼聲。在《橙子》一詩中，他又借香橙所遭的冷遇，對一些懷才不遇的人發出無限的感慨。其他如《胡使》、《邊將》、《兵間》等，又是表現了高度的人民性和愛國主義精神。在思想性上，曾子固的詩是積極的，讀之令人奮進的。

正因為曾子固是散文大家，所以他的詩作就特別容易被人忽略，甚至也被「冷遇」。其實曾子固的詩，有許多是他同時代的詩人所望塵莫及的。他的詩，最大的特點，就是把思想的哲理性和自然景物的描寫結合起來。在曾子固的筆下，幾乎每一個事物形象之中都閃耀着思想的光輝。那些專寫「女郎詩」的秦觀之流，當然是不可同日而語了。

曾子固的詩，很有生活氣息，北宋熙寧年間，他被調到福州做太守（知府）。在福州期間，他經常深入民間，寫下了不少鄉土氣息很濃的詩篇。如《二月八日北城閒步》詩寫道：「土膏初動麥苗青，飽食城頭信意行。便起高亭臨北渚，欲乘長日勸春耕。」又如《城南二首》之一：「雨過橫塘水滿堤，亂山高下路東西；一番桃李花開盡，惟有青青草色齊。」這些詩，沒有艱澀詞藻，也不用深奧的典故。遣詞造句，出乎自然，如同口語。想來如秦觀、彭淵材等人，大概是看不慣這種平實自然的風格，所以才發出「曾子固不能詩」的感嘆。「仁者見仁，智者見智」，秦觀，彭淵材盡可以不喜歡曾子固的詩，但曾子固的詩自有其存在的價值。應該說，曾子固非不能詩，而是秦觀，彭淵材之漢不喜歡曾子固的詩，如此而已！